

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审核意见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《主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3 号——股权激励及员工持股计划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对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宜发表如下审核意见：

本次对 2019 年个人考核结果未达良好以上（A）的 5 名激励对象所涉及的 77,061 股限制性股票、已离职的 1 名激励对象所涉及的 99,592 股限制性股票、不再符合公司认定的激励对象资格的 1 名激励对象所涉及的 45,011 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项，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及公司《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》等的相关规定。本次回购事项已获得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审批决策程序合法、合规。同意本次以 3.810044 元/股的价格，回购注销 221,664 股限制性股票。

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0 年 5 月 27 日